附件1

富顺县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考核招聘方案

为做好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的签约就业工作，根据四川省教育厅、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省属师范院校免费师范毕业生就业管理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15〕493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富

顺县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考核招聘方案》。

一、招聘岗位

招聘岗位共14个（详见附件2）。

二、招聘时间、地点

招聘时间：2020年7月4日上午8:00-12：00

招聘地点：富顺职业技术学校

三、招聘对象和基本条件

招聘对象为与自贡市教育和体育局签订培养协议的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应聘者须遵照《四川省公费师范生培养协议书》，符合四川省教育厅、省委编办、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免费师范生培养工作的实施意见》（川教〔2013〕44号）文件要求。

四、招聘原则

（一）公开、平等、竞争、择优；

（二）双向选择、考核招聘；

五、招聘流程和招聘方式

**（一）招聘流程。**

申请考核招聘计划--网上发布考核招聘信息（包括考核招聘时间、地点、岗位、条件、办法等）--受理、审核学生材料--组织面试—根据面试成绩组织选校--签订“三方协议”—报县人社局、编委会审批—聘用。

**（二）招聘方式。**

采取直接考核招聘的方式，考核的办法为面试。通过资格审查、面试、体检、聘用等程序确定招聘对象。

1.评委及计分办法。考核小组由5-7名专家评委组成。评分方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每位评委对每位考生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其余评委的平均分为考生面试得分，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面试内容及分值。

面试采取课堂试讲方式，即备课20分钟、现场无学生试讲10分钟。其中小学教育专业由考生代表现场抽签确定面试学科为语文或数学。

3.成绩公示。

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4.选择岗位。每个岗位由考生按面试成绩高低，依次选择用人单位；若考生所报考的岗位包含有两个及以上用人单位的，按报考人员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由考生依次选择用人单位；若面试成绩相同，则通过加试作出选择确定排序。

六、纪律要求

（一）应聘者面试前交验有效期内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1份、《四川省公费师范生培养协议书》原件和复印件1份、学籍证明或学历证书1份、就业协议（学校盖章）、《自贡市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报名信息表》1份，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及其他电子设备进入考试场地，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请各位应聘者特别注意遵守此项规定。进入面试场地后，要服从组织安排，保持安静。

（二）面试时不得自我介绍，不得提与面试无关的其他要求。

（三）所有评委进入考试场地后关闭通讯工具及其他电子设备并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

（四）面试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实行回避制度，评委及工作人员与考生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及近姻亲关系的必须回避。

（五）考核招聘小组、招聘单位在招聘工作中，应确保信息、过程、结果公开，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对违反招聘纪律的相关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给予政纪党纪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其它

签订就业协议的内容为：

1. 该生若推荐材料属实，按期毕业取得学历、学位证书和相应教师资格证，来我县后经县人社局统一组织政审和体检合格后，方可聘用；

**特别提示：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司法部 农业农村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24号）精神，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考生，在签订聘用合同时须约定1年试用期，试用期内聘在辅助岗上，试用期满时仍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解除聘用合同。**

（二）在富顺县教育岗位服务期限最低八年。除特殊教育专业教师外，其余专业的教师在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不含县本级及富世街道〕工作时间不低于5年。

（三）服务期内禁止调动（指调出教育系统外或县外），若要辞聘或调离的，需按省上相关规定缴纳违约金。

八、纪律与监督

监督举报电话：富顺县教育和体育局0813-7115202

九、其它事项

对填报了《自贡市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报名信息表》并应聘我县岗位的考生进行公开考核后，如我县本次招聘岗位仍有缺额，将按规定组织第二轮现场招聘。第二轮招聘将荣县第一轮面试成绩作为选岗依据，即按报考人员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由考生依次选择剩余岗位。

十、本公告由富顺县教育和体育局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荣县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

考核招聘方案（第二批）

为做好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的签约就业工作，根据四川省教育厅、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省属师范院校免费师范毕业生就业管理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15〕493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招聘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7月4日上午8:00-12：00

地点：荣县荣新小学校

二、招聘对象和基本条件

招聘对象为与自贡市教育和体育局签订培养协议的2020年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应聘者须遵照《四川省免费师范生培养协议书》，符合四川省教育厅、省委编办、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免费师范生培养工作的实施意见》（川教〔2013〕44号）文件要求。

三、招聘岗位

招聘岗位共18个（详见附件2）。

四、招聘原则

（一）公开、平等、竞争、择优；

（二）双向选择、考核招聘。

五、招聘流程和招聘方式

（一）招聘流程

发布招聘信息—考生报名——资格审核—组织面试——确定人选——签订“三方协议”——体检、考察——报批——聘用。

（二）评委及计分办法。考核小组由5名专家评委组成。评分方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每位评委对每位考生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其余评委的平均分为考生面试得分，得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三）招聘方式

1、采取直接考核招聘的方式，考核的办法为面试。面试采取课堂试讲的方式，即当场抽签备课15分钟、现场无学生课堂试讲15分钟。试讲教材为我县现行使用教材，其中小学教育专业由考生代表抽签确定语文或数学学科，本人抽签确定面试内容。

2、成绩公示。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3、岗位选择。

每个岗位由考生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选择用人单位。若面试成绩相同，则加试说课，以加试成绩确定排序。

六、纪律要求

（一）应聘者面试前交验有效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1份、《四川省公费师范生培养协议书》原件和复印件1份、学籍证明或学历证书1份、就业协议（学校盖章），同时提交报名信息表1份，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及其他电子设备进入考试场地，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请各位应聘者特别注意遵守此项规定。进入面试场地后，要服从组织安排，保持安静。

（二）面试时不得透露个人的相关信息，不得提与面试无关的其他要求。

（三）所有评委进入考试场地后关闭通讯工具及其他电子设备并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

（四）面试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实行回避制度，评委及工作人员与考生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及近姻亲关系的必须回避。

（五）考核招聘小组、招聘单位在招聘工作中，应确保信息、过程、结果公开，接受社会及有关部门的监督。对违反招聘纪律的相关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其它

签订就业协议的内容为：

（一）考生若提供材料属实，2020年7月31日前取得毕业证和相应教师资格证，经统一体检、考察合格后方可聘用。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司法部 农业农村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24号）精神，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考生，在签订聘用合同时须约定1年试用期，试用期内聘在辅助岗上，试用期满时仍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的解除聘用合同。

（二）在荣县教育岗位服务期限最低8年。其中，在农村学校工作时间不低于5年。

（三）公费师范毕业生在协议服务期内，可在本县域内相应层次和类型公办学校间流动，但不得流动到其他系统工作。

（四）服务期内若要辞聘的，需按省上相关规定缴纳违约金。

八、监督举报电话

监督举报电话：荣县教育和体育局0813—6202412

九、其它事项

对填报了《自贡市2020年省属公费师范生报名信息表》并应聘我县岗位的考生进行公开考核后，如我县本次招聘岗位仍有缺额，将按规定组织第二轮现场招聘，第二轮招聘将富顺县第一轮面试成绩作为选岗依据，即按报考人员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由考生依次选择剩余岗位。

十、本公告由荣县教育和体育局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另行通知。